

大连海洋大学学校办公室文件

大海大办发〔2018〕6号

关于2018年国庆节放假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现将2018年国庆节放假的有关安排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1. 放假时间

10月1日（星期一）至10月7日（星期日）国庆节放假；
9月29日（星期六）、9月30日（星期日）上班。

2. 补课安排

9月29日（星期六）补9月24日（第4周星期一）的课，
9月30日（星期日）补9月25日（第4周星期二）的课。

二、有关事项和要求

1. 做好迎评准备工作。各单位（部门）要根据审核评估任

务分工和工作进展情况，统筹安排好迎接审核评估准备的各项工作。

2. 做好安全防范工作。假前各单位（部门）要对师生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开展一次安全大检查，切实落实防火、防盗等各项安全措施，贵重仪器设备、易燃易爆和剧毒物品要妥善保管，确保安全。

假前由保卫处牵头，学校办公室、教务处、科技处、学生工作处、研究生学院、国有资产管理处、后勤管理处、信息化工作办公室联合对黄海校区、渤海校区及大学生公寓进行安全大检查；应用技术学院在假前要对本校区进行安全大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隐患，要采取切实措施及时整改，确保校园安全。

3. 做好值班工作。各单位（部门）应根据《大连海洋大学值班工作管理制度》安排值班，值班时间 8:00-17:00。放假期间，校总值班室设在行政办公楼 313 室（第三会议室），电话：84762652，白天值班按《总值班安排表》（另行发布）执行，时间 8:00-17:00，夜间值班由保卫处负责安排，电话：84762558。其他办公楼白天值班：2 号楼（原 8 舍）由中新合作学院牵头，与团委、科技处、审计处、现代渔业实训培训基地办公室共同负责值班；4 号楼（第一教学楼）由外国语学院牵头，与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航海与船舶工程学院、信息工程学院、理学院、体育部共同负责值班；5 号楼（综合实验楼）由学科与研究生管理处牵头，由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海洋与土木工程学院、信息工程学院、理学院共同负责值班；7 号楼（养殖楼）由水产与

生命学院牵头,与海洋科技与环境学院共同负责值班;8号楼(第二实验楼)由经济管理学院牵头,与水产与生命学院共同负责值班;9号楼(原6舍)由航海与船舶工程学院牵头,与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海洋科技与环境学院、法学院(海警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共同负责值班;学校办公室、研究生学院、学生工作处、后勤管理处、保卫处、离退休工作处、渤海校区管委会办公室、信息化工作办公室、合作发展办公室、国际教育学院、创新创业学院、应用技术学院、继续教育学院、重点实验室、海养楼、图书馆、科技园有限公司分别安排各自单位(部门)做好值班。以上单位(部门)请于9月27日(星期四)前将国庆节期间值班人员名单(格式见附件)报学校办公室行政科,各单位(部门)报送值班人员时应避免出现同一名值班人员同一天负责多处楼宇值班的情况。联系电话:84763008,电子邮箱:xzk@dlou.edu.cn。

4. 做好假期学生安全教育管理工作。各学院、研究生学院、学生工作处、保卫处、后勤管理处、校团委等有关单位(部门)要做好假期学生的安全教育、管理及服务工作,提高学生防范人身财产安全及意外伤害的意识,杜绝学生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5. 全体中层干部假期要保持通讯畅通,如离开本市,需履行请假手续并向学校办公室报备。

6. 认真做好信息报送工作。各单位(部门)假期期间如有重要工作安排及遇突发事件要及时向有关校领导及部门报告。

特此通知。

附件：值班人员统计表

大连海洋大学学校办公室

2018年9月26日